

晋城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晋市安委办发〔2025〕3号

晋城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做好春节元宵节期间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安委会,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防范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做好春节元宵节(以下简称“两节”)期间有关工作的决策部署,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确保我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安全责任落实

“两节”期间历来是安全防范的重要时段,期间群众出行和大型群众性活动增多,人流、物流、车流增加,加之受低温、雨雪、冰冻等灾害性天气影响,安全生产不利因素增多、风险加大,安全生

产形势严峻复杂。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清醒认识到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极端重要性,深刻汲取近期省内外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教训,严格落实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时刻保持高度警惕,坚决克服麻痹大意思想,以对党、对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严密抓好“两节”期间安全生产各项防范工作,坚决遏制各类事故发生,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确保人民群众度过欢乐平安祥和的节日。

二、聚焦重点行业,深化隐患排查治理

各级各部门要结合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以及冬季安全“敲门行动”,狠抓各项防范措施落实,全面摸清找准所属行业领域内隐患风险点,举一反三抓好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排查治理,真正堵塞安全漏洞,全力防范事故发生。

一要聚焦重点领域安全风险。针对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道路交通、文化旅游、特种设备等重点行业领域,紧盯重点企业、重点部位、重点环节和重点岗位,开展隐患排查整治,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行为。要结合矿山、危化关键时段安全生产特点,组织制定节日期间安全保障措施,坚决杜绝“三违”行为;要强化旺季烟花爆竹安全管控,严厉查处违法生产、运输、销售烟花爆竹等行为;要加强旅游景区(点)、文博单位重点地段、重要场所安全检查,做好游客安全警示工作;要加强工程建筑安全监管,深化村镇建筑安全整治,坚决防止抢工期、赶进度引发事故;要持

续盯紧道路交通安全,加强旅游客运、危险货物运输、校车、渣土车、农村客运等重点车辆安全监管,强化雨雪冰冻、团雾大雾等恶劣天气交通引导管控,加强超员、超载、超速和酒后驾驶摩托车等易肇事肇祸违法行为查处惩治。其他行业领域也要盯紧盯牢重大安全风险,采取有效防范措施,严防事故发生。

二要紧盯群众身边安全隐患。针对燃气、人员密集场所、电动自行车、基层消防安全等群众身边的风险隐患,扎实推进“一件事”全链条安全监管。住建部门要督促燃气企业认真落实节前燃气设施安全检查,加强节日期间值班值守工作和重点场所燃气安全治理;商务、教育、卫健、民政、公安、住建、文旅、应急、消防救援等部门要加大对农(集)贸市场、宾馆饭店、公共娱乐场所、大型商业综合体、医院、学校、养老院等人员密集场所和集餐饮、住宿、娱乐、商业、仓储、文化、体育、培训等多功能于一体的多业态生产经营场所,以及沿街门店、群租房、出租屋、“三合一”、老旧小区等场所检查巡查力度,重点纠治违规用火用电、违规占用封堵锁闭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违规设置防盗窗及铁栅栏等行为,坚决整治存在可燃物多、用电量大、消防设施不足等隐患和电动车进楼入户、飞线充电等突出问题,严厉打击违规用火用电用气、违规动火作业等行为,严防“小火亡人”事故;公安、文旅等部门要高度关注节日期间举办的灯展、庙会等游艺活动,按照“谁主管、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周密制定方案,加强管理力量,全程跟踪监控,确保安全有序,对安全情况复杂的地段,要增派安保力量进行

秩序疏导,坚决防止发生拥堵、踩踏等事件。

三要做好极端天气防范应对。气象部门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加强实况监测、分析预报,多渠道、多形式发布预报预警信息和防灾避险提示。各级各部门要密切关注大范围雨雪天气情况,应急、民政、自然资源、住建、交通、农业农村、文化旅游、教育等部门要加强与气象部门协同联动和信息共享,强化科学分析研判灾害风险,针对性的进行安排部署,要多渠道、多形式向社会发布预警信息和灾害风险提示,及时提醒社会公众和重点区域、重要部位、重点人群合理安排生产及户外活动,采取有效防范措施;住建、商务、市场、交通、交警等相关部门要紧盯民生保障,抓好供水、供气、供热保障、粮油肉蛋奶果蔬菌供给、春运交通运输秩序以及重点路段除冰除雪工作等关键环节,确保人民生活生产秩序平稳安全有序。

三、严格督导检查,抓好应急值班值守

各级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两节”期间的应急值守工作,主动担责履职,主要负责人要以上率下,层层传导压力,推动工作落实。重点领域部门要成立督查帮扶组,深入高效开展节日期间安全督查帮扶,督促生产经营单位坚决制止赶进度突击生产、存在安全隐患未有效治理组织生产等行为。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在岗带班、重要岗位24小时值班、信息报告和外出报备制度,保障信息渠道畅通,坚决杜绝离岗、脱岗和迟报、漏报、瞒报、谎报事故现象。各类专业队伍要进入备勤状态,必要时

要前置应急救援力量,确保遇有突发事件第一时间响应,科学高效处置,最大限度减少事故灾害的损失和影响。要加强突出风险隐患分析研判和舆情监测。对媒体、公众关心的、涉及安全生产的问题及舆情,要及时调查核实并公布情况,主动回应社会关切。

晋城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4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省安委会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

晋城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1月23日印发
